

证券代码：837671

证券简称：元枫管道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审批。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3 日上午 10 时至 12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追认 2018 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 2018 年上半年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二) 登记时间：2018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 时

(三) 登记地点：安徽省芜湖县新芜经济开发区湾东路管委会大楼斜对面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安徽省芜湖县新芜经济开发区湾东路管委会大楼斜对面 联系人：戴冰菊 联系电话：0553-8765808 传真：0553-8765808 邮编：241100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前十天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